

陳逸光

遺傳的探討

龍生龍，鳳生鳳，老鼠生的兒子會打洞，其中必有緣故。

種瓜得瓜，種豆得豆。孩子與父母多少都有點相像。獵人們選擇最好的公獵狗和最好的母獵狗交配；牧場裡，讓產乳量高的母牛與由產乳量多的母牛所生的公牛配對；農人們選擇產量多、容易磨的小麥當作麥種。因為他們都知道，選擇優良的親代，他們所獲得的子代也都比較優良。也比較容易獲得他們預期的結果。

然而在有些選種繁殖的例子裡，也有若干未能成功的。例如狩車狗的飼養者，想要他們的動物有許多小而分明的黑斑。為了這個目的他們選擇了理想的皮色型式的狗，讓他們交配。但是一代又一代的交配，不問親代皮色如何，幼狗的皮色斑點變異極大。無法獲得預期的結果。

簡單的說，人們知道選種繁殖有時能給予他們所希望的結果，有時則不能。他們雖然知道遺傳與此有關，但不知道遺傳如何支配形性的生成，直到 1865 年，一位不知名的奧國神父孟德爾首次說明支配遺傳形質的原則。由於他在生物遺傳這方面的偉大貢獻，被稱為“遺傳學之父”。

一、孟德爾以前的時代

在孟德爾時代以前，人們大都在討論着生命的來源。在古代的希臘人，大都相信生命是來自無生物，就是現在的所謂無生源論 *Abiogenesis*。當時

以名哲學家亞里斯多德 Aristotle 最為代表，他作了無數的動植物繁殖的觀察，在靠近西尼多的一個池塘，他發現池塘乾了很久以後，如果再注滿雨水，不久又能看到許多魚在游泳着。他說魚是由池底自然發生出來的，但是池底怎會生出魚來呢？他想到了一個名詞“靈魂 Soul”，他說當靈魂進入了無生命的東西以後，生命就產生了，這就是生命的來源。我們現在看來也許很可笑，可是這個學說却支配了以後的二千個年代。直到十七世紀一位義大利醫生雷迪 Francesco Redi，才把這個學說加以否定，而開始了生源論 *Biogenesis* 的生涯，從此以後的三百年歲月，就開始了生源論和無生源論多姿多變的爭辯了。

到了十九世紀，由於顯微鏡的刺激，細胞學 Cell Biology 應運而生。1839 年，雪烈敦和雪曼 Schleiden and Schwann 藉着顯微鏡的觀察，首先提出了細胞學說 Cell theory —— 細胞是生命的基本單位。到了 1858 年，威克 R. Virchow 與他的同僚們，經過了一連串的觀察以後，發表了驚人的醫論，細胞來自於細胞。

在這時候胚胎學也已經相當發達，胚胎學家已經知道，精子跑進了卵子以後，就形同了合子，以及以後細胞的一連串的分裂。而精子和卵子，根據威克的學說，它們還是來自先前的細胞，到了這兒

本來早在 1871 年的時候，梅斯克 F. Miescher 就從動物細胞的細胞核內，抽出一種物質，他把它叫做細胞核質 Nuclein。但是直到 1897 年，他本人才再從這東西分離出細胞核質酸 Nucleic acid 和蛋白質兩種物質。其中的細胞核質酸就是我們現在所說的核酸 Nucleic acid。當梅斯克發表他的結果後，科學家們又相繼的假設染色質就是細胞核質，也就是說細胞核質 Nuclein 控制着遺傳。直到十九世紀終了，這些問題都還未被解決。

到了 1900 年，那是在孟德爾報導他的結果的 35 年以後，那時孟德爾已去世多年。可是他的論文却已被三位生物學者所“發現”。他們是寇林斯 Carl Correns，杜佛里 H. de Vries 和謝麥克 E. Tschermak。這三位曾個別地研究孟德爾所曾研究過的同類問題。他們各在歐洲的不同國家中進行試驗，得到的結果却和孟德爾一致。他們共同證實孟德爾研究的結果正確，於是生物學家們紛紛的對孟德爾定律引起了普遍注意，而奠定了遺傳研究的基礎。

可是在這個時代，細胞生物學家，仍然還是孜孜不倦的在尋找細胞內的遺傳因子；而研究孟德爾定律的人，也在那兒一遍又一遍的用動植物作着各種不同的試驗。從沒有人想到如何將兩者聯合起來。

直到 1902 年，一位哥倫比亞大學的研究生，才完成了此項工作。他叫華特·休頓 Walter S. Sutton。而從此細胞遺傳學 Cytogenetics 開始萌芽了。

三、細胞遺傳學時代

我們已經知道，十九世紀末的生物學家們已經懷疑到基因可能存在於染色體上，可惜當時他們只在尋找着基因，而沒有想到，如果他們的假設是正確的話，那麼他們的結果，應該可以解釋孟德爾定律。聰明的休頓就想到了這一點，他將那些細胞生物學家們研究的結果，拿來分析，終於發現染色體所表現的情形，與孟德爾定律完全一致。休頓如何分析呢？他將減數分裂的情形，與孟德爾定律做一個比較：

1. 每一個具有單套染色體的精子和卵子結合以後，又恢復以前在親代身體細胞的所有全數（雙套）的染色體。這一點與基因必須由每個親代均等供給的條件相符合。

2. 到減數分裂結束時，每個精子和卵內的染色體數目，恰巧是體細胞的一半。每一對沒有分離前

的染色體，其中一個是由父體所傳給的，另一個是由母體所傳給的。所以減數分裂以後，不論精子或卵子，他所獲得的單套染色體，不是父體的就是母體的。這點恰與孟德爾要求的條件相符合，即每一對遺傳因子中的一個而且只有一個存在於每一個生殖細胞內。

3. 當減數分裂時，每一對同源的染色體的分離和另外各對染色體的分離毫無關係。也就是說二對染色體有四種可能結合，這正與孟德爾曾經發現的相符合。

休頓會把在雙套細胞內不同對數的染色體所可產生的組合數目仔細的計算出來。他發現染色體組合的可能數目，正巧與孟德爾解釋豌豆雜交試驗的遺傳因子組合數目一樣。

在考慮過所有這些顯著的相似情形以後，休頓建議如下：

讓我們假定基因是在染色體上的物質單位 physical unit 而且是成對的存在於雙套染色體上。每一個單套染色體各有一個基因。如此，減數分裂和受精時染色體的行為可以說明繁殖試驗的結果。

休頓完整的解釋了染色體對於遺傳的影響，使當時的生物學家們不得不相信，基因確實是存在於染色體上。

可是思想敏銳的休頓，並不想到此為止，他相信任何一對染色體上，不可能僅僅只有壹對基因，如果如此的話，那麼基因在外面所表現出來的外表型 phenotype，將是非常的有限。而且事實顯示，外表型的數目遠遠的超過染色體的數目，根據這些，休頓立下了一個輝煌的預言：一個染色體上有許多的基因。

遺傳學發展至此，一切看來都還很順利，沒有什麼重大的問題發生。可是到了 1905 ~ 1908 年之間，有兩位生物學家貝德遜和普涅德 W. Bateson and R. C. Punnett，他們在這一段期間之內，用一種麝香豌豆 Sweet Pea 作很多的試驗，發現有些後代不論在基因型 genotype 或外表型上都完全的不遵孟德爾的獨立分配律。是否孟德爾定律有問題了呢？還是在遺傳的過程中，獨立分配律可能消失？他們想如果按照休頓的結論，基因成對的存在於雙套染色體上，譬如說基因 Aa 存在於一雙套染色體上，那麼當減數分裂以後，將有一單套染色體得到基因 A，而另一個得到基因 a，如果如此的話，那應該不會產生他們實驗所得的結果，休頓的結論也發生錯誤了嗎？然而貝德遜和普涅德並不因此就懷

基因的遗传定律，可是要如何来解释他的结果呢？	当雌雄果蝇杂交时，后代中出现了一定比例的白眼果蝇，这说明控制眼色的基因位于X染色体上。为了验证这一点，摩尔根设计了一个巧妙的实验：他将白眼雌果蝇与纯种红眼雄果蝇杂交，结果后代全部是红眼果蝇。摩尔根由此推断，眼色基因位于X染色体上。
到了1910年，一位生物学家摩尔根 T.H.Morgan 提出了一项假说：在同一种果蝇上，常常有浅褐色和深褐色的果蝇。他饲养着成千的红眼果蝇，开始用果蝇作进化的观察。他饲养着成千的白眼果蝇。通过观察它们的食物。可是在这一年以前，在那些普通的果蝇中，他忽然发现有一类白眼的雌性果蝇。这些果蝇除了白眼果蝇以外，属上使它更困难的雌性特征。	到了1910年，一位生物学家摩尔根 T.H.Morgan 提出了一项假说：在同一种果蝇上，常常有浅褐色和深褐色的果蝇。他饲养着成千的红眼果蝇，开始用果蝇作进化的观察。他饲养着成千的白眼果蝇。通过观察它们的食物。可是在这一年以前，在那些普通的果蝇中，他忽然发现有一类白眼的雌性果蝇。这些果蝇除了白眼果蝇以外，属上使它更困难的雌性特征。
到了1910年，一位生物学家摩尔根 T.H.Morgan 提出了一项假说：在同一种果蝇上，常常有浅褐色和深褐色的果蝇。他饲养着成千的红眼果蝇，开始用果蝇作进化的观察。他饲养着成千的白眼果蝇。通过观察它们的食物。可是在这一年以前，在那些普通的果蝇中，他忽然发现有一类白眼的雌性果蝇。这些果蝇除了白眼果蝇以外，属上使它更困难的雌性特征。	到了1910年，一位生物学家摩尔根 T.H.Morgan 提出了一项假说：在同一种果蝇上，常常有浅褐色和深褐色的果蝇。他饲养着成千的红眼果蝇，开始用果蝇作进化的观察。他饲养着成千的白眼果蝇。通过观察它们的食物。可是在这一年以前，在那些普通的果蝇中，他忽然发现有一类白眼的雌性果蝇。这些果蝇除了白眼果蝇以外，属上使它更困难的雌性特征。
到了1910年，一位生物学家摩尔根 T.H.Morgan 提出了一项假说：在同一种果蝇上，常常有浅褐色和深褐色的果蝇。他饲养着成千的红眼果蝇，开始用果蝇作进化的观察。他饲养着成千的白眼果蝇。通过观察它们的食物。可是在这一年以前，在那些普通的果蝇中，他忽然发现有一类白眼的雌性果蝇。这些果蝇除了白眼果蝇以外，属上使它更困难的雌性特征。	到了1910年，一位生物学家摩尔根 T.H.Morgan 提出了一项假说：在同一种果蝇上，常常有浅褐色和深褐色的果蝇。他饲养着成千的红眼果蝇，开始用果蝇作进化的观察。他饲养着成千的白眼果蝇。通过观察它们的食物。可是在这一年以前，在那些普通的果蝇中，他忽然发现有一类白眼的雌性果蝇。这些果蝇除了白眼果蝇以外，属上使它更困难的雌性特征。

果產生了新的突變種。人工突變宣告成功。這在遺傳學的歷史上是一大要事。因為以後的生物學家們，都利用X一光產生突變種以研究基因。

從此以後，生物學家雖然還繼續研究遺傳現象，可是都沒有什麼重大的進展，直到1940年，開始利用微生物素研究遺傳，遺傳學的進步從此也日新月異，而且研究也愈來愈深奧。

說到這兒我們還要回顧一段有關病毒體virus研究的科學故事。在1899年的時候，一位荷蘭生物學家比傑林克M.W. Beijerinck對於一種菸草斑點病Tobacco Mosaic disease，就有了一種認識，他說這是一種“活液體的感染”Contagium Vireum fluidum。而我們知道這就是我們現在所知道TMV病毒體所引起的。

到了1900年，活液體感染素，已在許多動植物體中發現。以後在英國的布朗學院Brown Institution of London，有一位細菌學家歐德Ered erick W. Twort，開始研究這種東西。他首先想把它從培養基內培養出來，因此他用從牛的淋巴內抽出的淋巴疫苗，加入培養基內，期待着能看到這種東西。可是他失望了，他所看到的只是一些在淋巴液內本來就有的球菌。然而他並不灰心，他再把培養基放了一段時間，結果發現了奇妙的現象，他發現那些球菌生長出來的聚落Colony，漸漸的變成透明狀，也就是說這些聚落漸漸的在溶解。更妙的是他用濾器filter將聚落內的球菌濾過以後，再把濾液注入一個新的培養基內。結果發現新培養基內的球菌聚落同樣的被溶解。歐德根據這些觀察，在1915年提出假設，他說第一，這可能是由球菌所產生的酵素所引起，第二，這可能是牛痘疫苗內的那種東西，侵入了球菌內，生長繁殖以後，再把球菌破壞，再跑出來，然後再侵犯新球菌。這是一個偉大的假設。可是不久第一次世界大戰爆發了，從軍使他中斷了研究工作。大戰完畢以後他再回來研究，可惜這一次他想把那東西從培養基培養出來，當然毫無結果。到了第二次世界大戰，德國的炸彈把實驗室炸毀了，也就停止了他以後的研究生涯。他在1950年於世永別。

歐德在1915年發表文獻以後的幾年，生物學家們對他所發現的現象根本不注意。直到後來一位細菌學家發現了同樣的現象時，才引起普遍的注意。德赫烈Felix D'HERELLE在1917年再發現了歐德所發現的現象。他首先提出了“噬菌體”Bacteriophage的名字，他說噬菌體，也就是病毒體，

是產生這種現象的東西。

到了1930年，細菌學家賓涅德F.M. Burnet和化學家許烈信Martin Schlesinger，發起了這方面研究的浪潮，現代細菌遺傳學Bacterial genetics和分子生物學Molecular biology的研究也從此萌芽了。

四、現代遺傳學

在1940年代，生物學家們由種種觀察，差不多都相信，基因控制着生命的化學現象。到1941年皮德和達頓G.W. Beadle and E.L. Tatum首先用實驗證實了此種現象。他們用紅麵包黴Neurospora Crassa作實驗。他們先提出一個假設，在正常的紅麵包黴，能夠水解葡萄糖以獲取碳的元素；那麼如果這個步驟是受基因所控制的話，則我們可以找到一個基因，使它發生突變，那麼突變種將無法使葡萄糖水解。他們利用X射線和紫外線處理孢子，再把孢子接種到含有葡萄糖的“最低培養基”Minimal medium內。結果發現他們的假設無誤。不但如此，他們更發現實際上由黴菌所合成的每一種物質都受着基因的支配。

在這以後的四五年中，遺傳學所發現的是一些很特異的事情。在1928年的時候，有一位研究者名叫格里夫斯F.Griffith，用一種沒有胞囊Capsule的肺炎球菌接種到小白鼠體內，通常對於小白鼠並無害處。但他又用一種有胞囊但已死的肺炎球菌再接種。經過短期後，小白鼠不是死去便是瀕於死亡。格里夫斯取出他們的血液培養，發現竟有活的帶胞囊肺炎球菌。難道死亡會復活？不可思議，可是當時却沒有人知道是什麼原因。

十六年後，其他研究者進行新的實驗，以期對格里夫的發現，能找到一點解釋。他們先由有胞囊的肺炎球菌中取抽出液extract，然後再把沒有胞囊的肺炎球菌混進抽出液之內，不久就發現其中有少數的細菌開始形成孢囊了。所以這不是生命的復活，這只是一種細菌變成另一種細菌罷了。很顯然地，在這抽出液裡有某些物質引起了這種變型。可是這是什麼東西呢？1944年在紐約洛克菲勒醫學研究所的阿弗萊O.T.Avery，麥克李沃德C.M. Macleod和麥克卡脫M. McCarty開始尋找這種物質。他們由抽出液得到純化的物質，再分析這物質的組成，竟是DNA！而上面所述的現象就是現在所謂“遞成現象”Transformation。

1946年，賴德寶Toshuc Lederberg和達頓

么共同實現了一種現象。他們用大腸菌作一項實驗。要把他們混合的氨基酸大腸菌，然後把其他的氨基酸基質給它吃，過了一些時候，他們發現這裏面含有光頭孢菌酶大腸菌的性質。這是什麼樣的現象呢？原來兩種的現象是結合了其他物質所形成的，叫做轉運蛋白質。氮基酸與酶結合的性質呢？會不會也是上面所說的轉成現象呢？原來也是！在 1941 年達爾文叫做“基因控制生物化反應”，在 1944 年柯雷等提出的轉運蛋白質就是這個意思。當含有性生殖的遺傳現象。細菌有性生殖的發現，帶給生物學家很大的啟發。到了 1952 年，在細胞分離的轉運蛋白質，即紅色酵母和麥克爾等的研究。到了 1952 年，他們發現了 DNA 的分子結構。他們再把 DNA 分子標上放射性同位素，然後把 DNA 稀釋到大腸菌中去。結果大腸菌吸收DNA，吸收之後，細菌的DNA 分子量變小了，說明DNA 是轉運蛋白質。

1946 年摩爾根布克 Delbrück 開始利用噬菌體作為研究。在電子顯微鏡下，可以看見兩種不同形態的細菌配對時，細菌的鏈條加強了生物學家的觀念。在電鏡顯微鏡下，生物學家們都是在研究DNA 聰明了。DNA 聰明是遺傳物質，那麼它的結構是怎樣呢？

生物學家們現在急切地盼望著“基因控制生物化反應”能夠實現。他們用大腸菌和大鼠屬工作上。我們已經知道在十九世紀末的時候，生物學家們就研究過遺傳的東西。在 1924 年的時候，富爾根 Feulgen 見到 DNA 的分子結構。同年錢賽爾斯坦 Stein 和霍利維特 Horowitz 與勒普羅德 Lepesold 在 1951 年，重複了這項研究。他們證明了DNA 由腺嘌呤核苷酸組成，並不是尿嘧啶核苷酸組成的。他們還指出一個基因裡有一個四氫葉酸分子。我們已經知道在十九世紀末的時候，生物學家們就研究過遺傳的東西。在 1924 年的時候，富爾根 Feulgen 見到 DNA 的分子結構。同年錢賽爾斯坦 Stein 和霍利維特 Horowitz 與勒普羅德 Lepesold 在 1951 年，重複了這項研究。他們證明了DNA 由腺嘌呤核苷酸組成，並不是尿嘧啶核苷酸組成的。他們還指出一個基因裡有一個四氫葉酸分子。我們已經知道在十九世紀末的時候，生物學家們就研究過遺傳的東西。在 1924 年的時候，富爾根 Feulgen 見到 DNA 的分子結構。同年錢賽爾斯坦 Stein 和霍利維特 Horowitz 與勒普羅德 Lepesold 在 1951 年，重複了這項研究。他們證明了DNA 由腺嘌呤核苷酸組成，並不是尿嘧啶核苷酸組成的。他們還指出一個基因裡有一個四氫葉酸分子。

在 1941 年達爾文叫做“基因控制生物化反應”，在 1944 年柯雷等提出的轉運蛋白質就是這個意思。當含有性生殖的遺傳現象。細菌有性生殖的發現，帶給生物學家很大的啟發。到了 1952 年，在細胞分離的轉運蛋白質，即紅色酵母和麥克爾等的研究。到了 1952 年，他們發現了 DNA 的分子結構。他們再把 DNA 分子標上放射性同位素，然後把 DNA 稀釋到大腸菌中去。結果大腸菌吸收DNA，吸收之後，細菌的DNA 分子量變小了，說明DNA 是轉運蛋白質。

生物學家們現在急切地盼望著“基因控制生物化反應”能夠實現。他們用大腸菌和大鼠屬工作上。我們已經知道在十九世紀末的時候，生物學家們就研究過遺傳的東西。在 1924 年的時候，富爾根 Feulgen 見到 DNA 的分子結構。同年錢賽爾斯坦 Stein 和霍利維特 Horowitz 與勒普羅德 Lepesold 在 1951 年，重複了這項研究。他們證明了DNA 由腺嘌呤核苷酸組成，並不是尿嘧啶核苷酸組成的。他們還指出一個基因裡有一個四氫葉酸分子。

生物學家們現在急切地盼望著“基因控制生物化反應”能夠實現。他們用大腸菌和大鼠屬工作上。我們已經知道在十九世紀末的時候，生物學家們就研究過遺傳的東西。在 1924 年的時候，富爾根 Feulgen 見到 DNA 的分子結構。同年錢賽爾斯坦 Stein 和霍利維特 Horowitz 與勒普羅德 Lepesold 在 1951 年，重複了這項研究。他們證明了DNA 由腺嘌呤核苷酸組成，並不是尿嘧啶核苷酸組成的。他們還指出一個基因裡有一個四氫葉酸分子。

生物學家們現在急切地盼望著“基因控制生物化反應”能夠實現。他們用大腸菌和大鼠屬工作上。我們已經知道在十九世紀末的時候，生物學家們就研究過遺傳的東西。在 1924 年的時候，富爾根 Feulgen 見到 DNA 的分子結構。同年錢賽爾斯坦 Stein 和霍利維特 Horowitz 與勒普羅德 Lepesold 在 1951 年，重複了這項研究。他們證明了DNA 由腺嘌呤核苷酸組成，並不是尿嘧啶核苷酸組成的。他們還指出一個基因裡有一個四氫葉酸分子。

生物學家們現在急切地盼望著“基因控制生物化反應”能夠實現。他們用大腸菌和大鼠屬工作上。我們已經知道在十九世紀末的時候，生物學家們就研究過遺傳的東西。在 1924 年的時候，富爾根 Feulgen 見到 DNA 的分子結構。同年錢賽爾斯坦 Stein 和霍利維特 Horowitz 與勒普羅德 Lepesold 在 1951 年，重複了這項研究。他們證明了DNA 由腺嘌呤核苷酸組成，並不是尿嘧啶核苷酸組成的。他們還指出一個基因裡有一個四氫葉酸分子。

ther ill-defined。

因此華特森和克立克就根據已知的事實，提出了著名的模型。第一，它是塩類。第二，它是由兩股線 two helix 繞着同一個軸，以雙重螺旋的方式互相結合在一起。第三，它是開放式的，也就是說兩股線在兩端並不相交。



James D. Watson



M. H. F. Wilkins

遺傳物質被找出來了，DNA 的結構被決定了，然而問題並沒有解決，生物學家們又要問，那麼基因就是DNA 嗎？一個基因是不是就是一個DNA 分子呢？還是一個DNA 分子就含有幾個基因呢？還是好幾個DNA 分子才能形成一個基因呢？這又是一個有趣的問題。

自從 1935 年，柯林斯等再發現孟德爾定律以後到今日我們都用基因來代替遺傳物質，這就是“古典基因” Classical gene。在現代生物學家利用病毒體和細菌所作的遺傳研究工作中，竟發現根本沒有“古典基因”這個東西！就像 1958 年，普德可 Pontecorvo 所說的“在過去不可沒有的基因理論，今日已經不再有它的地位了，尤其當我們要研究什麼是遺傳物質和它們的作用 How they work 時”話雖如此說，我們今日仍用着基因這個名詞。也就是因為如此，我們用不着對基因下一個正確的定義。

那麼上面所說的問題，有必要去尋找它的答案嗎？照理講，是不必要的，因為基因本來就是一個混沌的名詞。

可是在今日文獻裏，基因通常是在分子級 Molecular level 的程度來講的。而上面所說的問題，經由最近幾年來的研究，發現一個DNA 分子，含有許多的基因，各司着不同的職務。在 1962 年莫洛 Monod 和佳可 Jacob 等兩位發表一項假設：那就是任何一個染色體內所含的基因可分為兩類：就是結構基因 Structure genes 和管制基因 Operator genes。上面所說的就是最近的基因觀念。

五、結語

最近分子生物學的發達。一日千里，書籍方面，不是每年改版，就是兩年改版一次。而研究也來愈深入，一方面不僅在研究着基因如何直接或間接的控制着生命的化學現象。一方面也在對遺傳或先天性疾病開始研究。分子生物學的神速進步使我們相信在未來的幾十年中，我們不論在正常生理現象，或是疾病的病理現象，都會有相當瞭解的。

生命本來就非常神秘，而我們愈接觸它，愈覺得它的複雜與奧妙，也愈覺得生命的寶貴。身為一個醫學院的學生，對這方面能夠有一點接觸，我們深深的為自己感到慶幸，不知各位有無同感。

參考書

1. Classic Paper in Gene. James A. Peters. 1959
本書從孟德爾到 1955 年，有關遺傳的主要論文，都被收集在裏面。各位如果想對任何一位學者有更深的瞭解可以參考本書。該書歐亞書局有翻版。
2. Genetics and Metabolism. Wagner, Mitchell. 1964.
本書在緒論裏對於遺傳學的歷史有一篇簡單而明瞭的介紹。
3. Molecular Biology of Bacterial Virus. Stent. 1966.
本書關於學者們對於利用病毒體作研究工作的情形有很完整而詳細的記載。
4. 生命的探討。戈定邦博士。民國五十六年。
本書在中文版有關科學的書籍來講，堪稱最佳無愧。對於生命起源的探討和遺傳學歷史有很講細而有趣的記載。